

股票代碼：4927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第二季

**公司地址：The Grand Pavilion Commercial Centre, Oleander Way, 802 West
Bay Road, P.O. Box 32052, Grand Cayman KY1-1208**

電話：66-34-490537-40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3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16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6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7～39
(七)關係人交易	40
(八)質押之資產	41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1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1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1
(十二)其 他	42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3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4
3.大陸投資資訊	44
(十四)部門資訊	44～45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核閱報告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前言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與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告作成結論。

範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告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績效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趙敏如



陳雅琳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50036075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50103298號
民國一〇七年八月七日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6.30	106.12.31	106.6.30		107.6.30	106.12.31	106.6.30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資產							
流動資產：							
11xx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636,702	5	247,564	2	291,380	2	2100
11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	-	378	-	17	-	2120
111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3,011,876	25	3,078,106	28	2,821,514	24	2170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四))	34,624	-	66,075	1	468,208	4	2200
130x 存貨(附註六(五))	1,864,520	16	1,390,931	12	1,843,977	16	221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61,340	1	51,278	-	54,247	-	2216
流動資產合計	5,609,062	47	4,834,332	43	5,479,343	46	2230
15xx 非流動資產：							232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八及九)	6,195,796	53	6,319,396	57	6,357,827	54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七))	16,046	-	16,280	-	16,966	-	235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四))	10,648	-	10,595	-	17,383	-	2399
1915 預付設備款	8,814	-	21,360	-	7,525	-	
1920 存出保證金	8,062	-	8,256	-	8,094	-	25xx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	-	20,894	-	-	-	2500
非流動資產合計	6,239,366	53	6,396,781	57	6,407,795	54	
資產總計	\$ 11,848,428	100	11,231,113	100	11,887,138	100	2xxx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xx 短期借款(附註六(八)、七、八及九)	\$ 1,504,468	13	1,195,048	11	1,696,345	14	
21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二)及(十))	-	-	172	-	11,724	-	
2120 應付帳款	2,366,414	20	2,186,430	19	2,411,956	20	
2170 其他應付款(附註七)	394,425	3	398,120	4	422,873	4	
2200 應付設備款	231,383	2	292,909	3	412,684	4	
2213 應付股利(附註六(十五))	-	-	-	-	95,624	1	
2216 本期所得稅負債	1,381	-	9,012	-	18,102	-	
223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二)、(九)、七及八)	353,041	3	546,402	5	632,477	5	
2322 應付租賃款－流動(附註六(十一)及八)	142,274	1	167,575	1	189,565	2	
2355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1,784	-	13,777	-	10,796	-	
2399 流動負債合計	5,005,170	42	4,809,445	43	5,902,146	50	
25xx 非流動負債：							
25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	1,980	-	-	-	-	-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十)及(十五))	1,168,193	10	596,110	5	589,454	5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二)、(九)、七及八)	687,102	6	1,021,916	9	931,479	8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四))	42,715	-	42,501	-	43,790	-	
2612 長期應付款	8,564	-	64,575	1	135,071	1	
2613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附註六(十一)及八)	192,058	2	262,587	3	325,537	3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附註六(十一)及(十三))	38,946	-	30,627	-	28,262	-	
非流動負債合計	2,139,558	18	2,018,316	18	2,053,593	17	
負債總計	7,144,728	60	6,827,761	61	7,955,739	67	
2xxx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十三)、(十四)及(十五))：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1,445,180	12	1,445,180	13	1,225,950	11	
3150 待分配股票股利	-	-	-	-	39,230	-	
資本公積	1,445,180	12	1,445,180	13	1,265,180	11	
3200 保留盈餘	1,679,796	14	1,652,256	15	1,483,703	11	
330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743,928	15	1,499,002	13	1,489,316	14	
3410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小計	(189,447)	(1)	(216,966)	(2)	(330,376)	(3)	
36xx 非控制權益	4,679,457	40	4,379,472	39	3,907,823	33	
3xxx 權益總計	24,243	-	23,880	-	23,576	-	
2-3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4,703,700	40	4,403,352	39	3,931,399	33	
資產總計	\$ 11,848,428	100	11,231,113	100	11,887,138	100	

會計主管：許守華

經理人：周瑞祥

董事長：王樹木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4月至6月		106年4月至6月		107年1月至6月		106年1月至6月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七)及(十八))	\$ 2,417,728	100	2,411,725	100	4,836,217	100	4,758,66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六)、(七)、(十二)及(十三))	2,066,520	85	2,164,596	90	4,183,541	87	4,234,212	89
	營業毛利	351,208	15	247,129	10	652,676	13	524,452	11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四)、(六)、(七)、(十二)、(十三)、(十五)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08,524	4	125,135	5	216,324	4	234,075	5
6200	管理費用	103,409	4	104,485	4	214,538	4	217,257	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892)	-	-	-	(892)	-	-	-
	營業費用合計	211,041	8	229,620	9	429,970	8	451,332	10
6900	營業淨利	140,167	7	17,509	1	222,706	5	73,120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二)、(六)、(八)、(九)、(十)、(十一)、(十九))：								
7010	其他收入	12,685	-	3,689	-	25,154	-	10,84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2,582	-	11,785	-	58,389	1	55,571	1
7050	財務成本	(26,446)	(1)	(26,825)	(1)	(52,896)	(1)	(55,149)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821	(1)	(11,351)	(1)	30,647	-	11,263	-
7900	稅前淨利	148,988	6	6,158	-	253,353	5	84,383	1
7951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四))	4,901	-	1,926	-	7,328	-	16,116	-
	本期淨利	144,087	6	4,232	-	246,025	5	68,267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3,906)	(3)	85,390	4	27,638	1	(30,256)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	-	-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83,906)	(3)	85,390	4	27,638	1	(30,256)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0,181	3	89,622	4	273,663	6	38,011	1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43,426	6	4,147	-	244,926	5	67,948	1
8620	非控制權益	661	-	85	-	1,099	-	319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 144,087	6	4,232	-	246,025	5	68,267	1
8710	母公司業主	\$ 59,873	3	89,153	4	272,445	6	37,828	1
8720	非控制權益	308	-	469	-	1,218	-	183	-
		\$ 60,181	3	89,622	4	273,663	6	38,011	1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99		0.03		1.69		0.54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82		0.03		1.48		0.52	

董事長：王樹木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周瑞祥

會計主管：許守華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非控制 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 股本	待分配 股票股利	合計	資本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 盈餘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 1,225,950	-	1,225,950	1,483,703	213,473	1,342,749	3,965,619	23,393	3,989,012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86,783	(86,783)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95,624)	(95,624)	-	(95,624)
普通股股票股利	-	39,230	39,230	-	-	(39,230)	-	-	-
本期淨利	-	-	-	-	-	67,948	67,948	319	68,26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30,120)	(136)	(30,25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67,948	37,828	183	38,011
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1,225,950	39,230	1,265,180	1,483,703	300,256	1,189,060	3,907,823	23,576	3,931,399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 1,445,180	-	1,445,180	1,652,256	300,256	1,198,746	4,379,472	23,880	4,403,352
本期淨利	-	-	-	-	-	244,926	244,926	1,099	246,02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7,519	119	27,63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44,926	272,445	1,218	273,663
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 組成項目一認股權而產生者	-	-	-	27,540	-	-	27,540	-	27,540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855)	(855)
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1,445,180	-	1,445,180	1,679,796	300,256	1,443,672	4,679,457	24,243	4,703,700

董事長：王樹木

經理人：周瑞祥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許守華

黃守華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1月至6月	106年1月至6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53,353	84,38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332,234	297,135
攤銷費用	4,675	3,887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呆帳費用提列數	(892)	443
利息費用	52,896	55,149
利息收入	(1,605)	(18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578)	1,657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3,788	5,300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390,518	363,39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378	9,958
應收帳款	67,122	(215,169)
其他應收款	31,451	(133,271)
存貨	(473,589)	(348,175)
其他流動資產	(10,062)	(14,21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384,700)	(700,87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412)	10,992
應付帳款	179,984	461,508
其他應付款	(3,883)	108,829
其他流動負債	(1,993)	(2,484)
其他非流動負債	8,334	3,81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82,030	582,66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02,670)	(118,211)
調整項目合計	187,848	245,17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41,201	329,562
收取之利息	1,605	181
支付之利息	(44,184)	(48,524)
支付之所得稅	(15,096)	(34,65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83,526	246,56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7,340)	(401,89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05	531
取得無形資產	(3,703)	(42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94	(551)
預付設備款減少	12,805	8,574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減少	20,894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66,245)	(393,76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309,420	211,086
發行公司債	593,319	-
舉借長期借款	853,798	1,030,208
償還長期借款	(1,387,552)	(949,131)
應付租賃款增加	-	67,970
應付租賃款減少	(99,163)	(88,714)
非控制權益變動	(855)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68,967	271,419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890	(3,94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89,138	120,27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47,564	171,10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36,702	291,380

董事長：王樹木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周瑞祥

會計主管：許守華

Hsu Shouhua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第二季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十月二十八日設立於英屬開曼群島，主要係為申請登錄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興櫃股票，而與Apex Circuit (Thailand) Co., Ltd.(以下簡稱Apex Circuit (Thailand))進行組織架構重組而設立。Apex Circuit (Thailand)與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以換股方式完成組織架構重組後，本公司成為Apex Circuit (Thailand)之控股公司，並於民國一〇〇年十月十八日股票開始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並自民國一〇四年九月八日起轉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Apex Circuit (Thailand)設立於泰國，主要經營業務為線路板印刷製造加工買賣業務及多層印刷電路板製造加工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七年八月七日向董事會提出報告。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修正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2018年1月1日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以下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或IFRS 9)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以下稱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或IAS 39)，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

由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合併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規定於綜合損益表將金融資產之減損列報為單行項目，先前合併公司係將應收帳款之減損列報於管理費用。此外，合併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金融工具：揭露」揭露民國一〇七年資訊，該等規定通常不適用於比較期資訊。

合併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導致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如下：

(1)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分類

該準則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三類，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係以持有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並刪除原準則下持有至到期日、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依該準則，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若屬該準則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不拆分嵌入之衍生工具，而係評估整體混合金融工具之分類。合併公司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及相關利益及損失之認列之會計政策說明請詳附註四(三)。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對合併公司之金融負債會計政策無重大影響。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該準則以前瞻性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已發生減損損失模式，新減損模式適用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合約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但不適用於權益工具投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信用損失之認列時點早於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下之認列時點，請詳附註四(三)。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過渡處理

除下列項目外，通常係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

-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產生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差異數，係認列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據此，民國一〇六年表達之資訊通常不會反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因此，與民國一〇七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揭露之資訊不具可比性。
- 下列事項係以初次適用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為基礎評估：
 - 判定金融資產係以何種經營模式持有。
 - 先前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指定及撤銷。
 - 部分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指定。

(4)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初次適用日之金融資產分類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該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新衡量種類、帳面金額及說明如下(金融負債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未改變)：

	IAS39		IFRS9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247,564	攤銷後成本	247,564
應收款項淨額	放款及應收款	3,144,181	攤銷後成本	3,144,181
其他金融資產(受 限制銀行存款及 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29,150	攤銷後成本	29,150

上述變動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無重大影響。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該準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採累積影響數法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因此，以前期間之比較資訊無須重編而係繼續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及相關解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第二季合併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無重大影響。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修正條文規定企業應提供揭露俾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評估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包括來自現金流量之變動及非現金之變動。

合併公司已於附註六(廿三)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期初與期末餘額間之調節，以符合上述新增規定。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一〇七年七月十七日金管證審字第1070324857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八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八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

該準則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解釋公告第十五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二十七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新準則針對承租人採用單一會計處理模式將租賃交易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並以使用權資產表達其使用標的資產之權利，以租賃負債表達支付租賃給付之義務。此外，該等租賃相關之費用將以折舊及利息取代現行營業租賃下以直線基礎認列租金之方式表達。另對於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提供認列豁免規定。出租人之會計處理則維持與現行轉則類似，亦即，出租人仍應將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

合併公司預估前述修改對合併財務報告產生潛在影響，惟尚未完成細部評估。而實際適用後對初次適用日財務報表之影響將視未來情況，包括折現率、租賃組合、對行使租賃延長之選擇權之評估及是否採用權宜作法與認列豁免而定。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目前為止，合併公司評估適用新準則最重大的影響係針對現行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處所、工廠廠房及倉儲地點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金額尚待進一步評估；而對於現行以融資租賃處理之合約則無重大影響。此外，合併公司預期新準則之適用對其借款合同所約定最大融資槓桿成數之遵循能力之影響尚待進一步評估。

(1)判斷合約是否包含租賃

合併公司簽訂一法律形式非屬租賃之合約，該合約依據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評估包含一項設備之租賃，於過渡至新準則時，合併公司得選擇：

- 針對所有合約適用新準則規定之租賃定義；或
- 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而不重新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

合併公司預計於過渡時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豁免租賃定義之重評估，亦即，合併公司係將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前所簽訂之所有合約適用現行規定之租賃定義。

(2)過渡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之合約，得就所有合約選擇：

- 完全追溯；或
- 修正式追溯及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

合併公司預計採用修正式追溯過渡至新準則，因此，採用新準則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開帳保留盈餘，而不重編比較期資訊。

於採用修正式追溯時，現行準則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得以個別合約為基礎，於過渡時選擇是否採用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合併公司尚在評估採用該等實務權宜作法之潛在影響。

2.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新解釋闡明於評估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對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之影響時，應假設租稅主管機關將依法審查相關金額，並且於審查時已取得所有相關資訊。

若評估後認為租稅主管機關很有可能接受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則應以與租稅申報時所使用之處理一致之方式決定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反之，若並非很有可能，則得以最有可能金額或期望值兩者較適用者，反映每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之影響。

截至目前為止，合併公司評估適用新解釋最重大的影響係應針對現行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新增所得稅負債及所得稅費用，惟金額尚待進一步評估。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上表所列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均不攸關。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未包括依照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二)合併基礎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一致，相關資訊請詳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7.6.30	106.12.31	106.6.30
本公司	Apex Circuit (Thailand) Co., Ltd. (以下簡稱Apex Circuit (Thailand))	印刷電路板生產及銷售	99.58 % (註一)	99.58 % (註一)	99.55 %
本公司	Approach Excellence Trading Ltd. (BVI)(以下簡稱AET)	供應鏈整合	100.00 %	100.00 %	100.00 %
Apex Circuit (Thailand)	Apex Electronics (Shen Zhen) Co., Ltd.(以下簡稱APC)	印刷電路板進出口	100.00 % (註二)	100.00 % (註二)	100.00 %

註一：Apex Circuit (Thailand)於民國一〇六年十月辦理現金增資共計泰銖335,400千元(折合新台幣307,020千元)。

註二：本集團之子公司APC因經營策略考量，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一月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中止營運，截至報告日前已開始進行註銷程序。

合併公司無未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融工具

1.金融資產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

(3)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九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備抵損失之提列或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中。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通常係指合併公司判定債務人之資產或收益來源不能產生足夠之現金流量以償還沖銷之金額，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4)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衍生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為規避外幣及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後續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風險及特性與非屬金融資產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該等主契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四) 客戶合約之收入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五) 員工福利

期中期間之確定福利計畫退休金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六) 所得稅

合併公司係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第B12段規定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並認列為當期及遞延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直接認列於權益項目或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者，係就相關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以預期實現或清償時之適用稅率予以衡量。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制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於採用合併公司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致。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尚無重大差異，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6.30	106.12.31	106.6.30
現金	\$ 263	280	325
活期存款	275,752	246,878	287,623
支票存款	705	367	3,432
定期存款	359,982	39	-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636,702</u>	<u>247,564</u>	<u>291,380</u>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按公允價值再衡量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十九)。

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融資及投資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列報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負債)之衍生工具明細如下：

遠期外匯合約：

106.12.31				
	合約金額(千元)	幣別	到期期間	公允價值 資產(負債)
買入遠期外匯	USD 6,659	泰銖兌美元	107.5.31 ~107.6.28	<u>378</u>
買入遠期外匯	USD 2,000	泰銖兌美元	107.6.28 ~107.6.28	<u>(172)</u>

106.6.30				
	合約金額(千元)	幣別	到期期間	公允價值 資產(負債)
買入遠期外匯	USD 2,000	泰銖兌美元	106.12.15 ~106.12.18	<u>17</u>
買入遠期外匯	USD 28,494	泰銖兌美元	106.9.18 ~107.1.3	<u>(11,724)</u>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未有遠期外匯合約之情事。

利率交換合約：

106.6.30					
名目本金	公允價值 資產(負債)	合約期間	支付利率	收取利率 (%)	交換期間
THB <u>5,000</u>	\$ <u>-</u>	101.7.18-106.7.18	3個月 THBFIX +2.65%	4.05	102.7.18-106.7.18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未有利率交換合約之情事。

(三)應收帳款

	<u>107.6.30</u>	<u>106.12.31</u>	<u>106.6.30</u>
應收帳款	\$ 3,012,794	3,079,896	2,823,487
減：備抵損失	(918)	(1,790)	(1,973)
	<u>\$ 3,011,876</u>	<u>3,078,106</u>	<u>2,821,514</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針對所有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

合併公司台灣及中國地區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247,848	-	33
逾期1~30天	47,107	-	28
逾期31~60天	9,642	-	26
逾期61~90天	23	9	2
逾期91~120天	-	30	-
逾期121~180天	1,232	60	735
180天以上	94	100	94
	<u>\$ 305,946</u>		<u>918</u>

合併公司日本及韓國地區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394,741	-	-
逾期1~30天	25,999	-	-
逾期31~60天	146	-	-
逾期61~90天	-	-	-
逾期91~120天	12,489	-	-
逾期121~180天	3,459	-	-
180天以上	-	100	-
	<u>\$ 436,834</u>		<u>-</u>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其他亞洲地區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137,159	-	-
逾期1~30天	222,214	-	-
逾期31~60天	7,691	-	-
逾期61~90天	-	-	-
逾期91~120天	-	-	-
逾期121~180天	-	38	-
180天以上	-	100	-
	<u>\$ 1,367,064</u>		<u>-</u>

合併公司歐美地區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786,717	-	-
逾期1~30天	75,628	-	-
逾期31~60天	27,875	-	-
逾期61~90天	11,986	-	-
逾期91~120天	-	-	-
逾期121~180天	744	-	-
180天以上	-	100	-
	<u>\$ 902,950</u>		<u>-</u>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係採用已發生信用損失模式考量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12.31	106.6.30
逾期1~60天	\$ 526,486	332,302
逾期61~90天	1,364	3,407
逾期91~120天	924	531
逾期121~365天	131	148
	<u>\$ 528,905</u>	<u>336,388</u>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7年 1月至6月	106年1月至6月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期初餘額(依IAS39)	\$ 1,790	-	1,533
初次適用IFRS 9之調整	-		
期初餘額(依IFRS 9)	1,790		
認列之減損損失	-	-	443
減損損失迴轉	(892)	-	-
外幣換算損益	20	-	(3)
期末餘額	<u>\$ 918</u>	<u>-</u>	<u>1,973</u>

(四)其他應收款

	107.6.30	106.12.31	106.6.30
其他應收款	\$ 34,624	66,075	468,208
減：備抵損失	-	-	-
	<u>\$ 34,624</u>	<u>66,075</u>	<u>468,208</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之其他應收帳款皆未逾期。

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

(五)存 貨

	成 本	107.6.30	
		累計減損	帳列金額
原 料	\$ 753,867	(42,365)	711,502
在 製 品	311,984	(7,809)	304,175
製 成 品	513,744	(54,928)	458,816
物 料	270,692	(30,819)	239,873
在途存貨	148,750	-	148,750
商 品	1,404	-	1,404
合 計	<u>\$ 2,000,441</u>	<u>(135,921)</u>	<u>1,864,520</u>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6.12.31			
	成 本	累計減損	帳列金額
原 料	\$ 349,482	(42,719)	306,763
在 製 品	333,262	(5,552)	327,710
製 成 品	251,911	(13,339)	238,572
物 料	296,385	(25,080)	271,305
在途存貨	246,039	-	246,039
商 品	542	-	542
合 計	<u>\$ 1,477,621</u>	<u>(86,690)</u>	<u>1,390,931</u>

106.6.30			
	成 本	累計減損	帳列金額
原 料	\$ 787,223	(35,217)	752,006
在 製 品	322,580	(9,500)	313,080
製 成 品	416,439	(19,867)	396,572
物 料	281,023	(25,765)	255,258
在途存貨	126,841	-	126,841
商 品	220	-	220
合 計	<u>\$ 1,934,326</u>	<u>(90,349)</u>	<u>1,843,977</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除出售存貨之銷貨成本外，認列於營業成本項下之其他項目明細如下：

	107年 4月至6月	106年 4月至6月	107年 1月至6月	106年 1月至6月
提列存貨備抵跌價及呆滯 損失	\$ 7,145	4,451	49,379	8,515
下腳收入	(86,516)	(65,746)	(168,853)	(124,775)
存貨報廢損失	<u>88,390</u>	<u>129,666</u>	<u>185,032</u>	<u>216,210</u>
	<u>\$ 9,019</u>	<u>68,371</u>	<u>65,558</u>	<u>99,950</u>

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土地 改良	房屋 及建築	機器 設備	運輸 設備	辦公 設備	租賃 設備	租賃 改良	未完工 程及待 驗設備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318,861	7,468	1,949,895	6,377,653	9,836	346,092	895,194	11,751	98,560	10,015,310
增 添	-	-	28,864	40,818	1,930	10,432	-	254	97,505	179,803
處 分	-	-	-	(1,844)	(2,488)	(1,430)	-	(336)	-	(6,098)
重 分 類	-	-	6,765	356,485	-	15	(285,345)	-	(78,572)	(652)
匯率變動之影響	1,602	38	9,379	27,379	56	1,627	7,871	45	271	48,268
民國107年6月30日餘額	<u>\$ 320,463</u>	<u>7,506</u>	<u>1,994,903</u>	<u>6,800,491</u>	<u>9,334</u>	<u>356,736</u>	<u>617,720</u>	<u>11,714</u>	<u>117,764</u>	<u>10,236,631</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313,914	5,826	1,883,826	5,648,330	9,538	312,297	854,250	10,839	183,665	9,222,485
增 添	-	1,590	21,373	58,825	-	13,693	-	751	423,222	519,454
處 分	-	(94)	-	(14,242)	-	(3,287)	-	-	-	(17,623)
重 分 類	-	-	5,416	87,864	-	373	67,970	-	(162,219)	(596)
匯率變動之影響	(1,881)	(14)	(10,917)	(32,005)	(57)	(1,721)	(4,173)	(54)	2,533	(48,289)
民國106年6月30日餘額	<u>\$ 312,033</u>	<u>7,308</u>	<u>1,899,698</u>	<u>5,748,772</u>	<u>9,481</u>	<u>321,355</u>	<u>918,047</u>	<u>11,536</u>	<u>447,201</u>	<u>9,675,431</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2,291	534,325	2,760,998	8,840	189,516	192,905	7,039	-	3,695,914
本年度折舊	-	390	52,744	259,900	835	17,479	-	901	-	332,249
減損損失	-	-	-	3,788	-	-	-	-	-	3,788
處 分	-	-	-	(1,665)	(2,488)	(1,282)	-	(336)	-	(5,771)
重 分 類	-	-	-	112,793	(177)	-	(112,616)	-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7	2,062	9,447	67	755	2,300	17	-	14,655
民國107年6月30日餘額	<u>\$ -</u>	<u>2,688</u>	<u>589,131</u>	<u>3,145,261</u>	<u>7,077</u>	<u>206,468</u>	<u>82,589</u>	<u>7,621</u>	<u>-</u>	<u>4,040,835</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	1,545	426,617	2,309,625	7,640	159,796	134,454	5,160	-	3,044,837
本年度折舊	-	352	48,355	231,098	815	15,687	-	842	-	297,149
減損損失	-	-	-	5,300	-	-	-	-	-	5,300
處 分	-	(25)	-	(12,259)	-	(3,151)	-	-	-	(15,435)
重 分 類	-	-	-	(33,950)	(168)	-	34,118	-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5)	(1,883)	(11,193)	(37)	(778)	(331)	(20)	-	(14,247)
民國106年6月30日餘額	<u>\$ -</u>	<u>1,867</u>	<u>473,089</u>	<u>2,488,621</u>	<u>8,250</u>	<u>171,554</u>	<u>168,241</u>	<u>5,982</u>	<u>-</u>	<u>3,317,604</u>
帳面價值：										
民國107年1月1日	\$ 318,861	5,177	1,415,570	3,616,655	996	156,576	702,289	4,712	98,560	6,319,396
民國107年6月30日餘額	<u>\$ 320,463</u>	<u>4,818</u>	<u>1,405,772</u>	<u>3,655,230</u>	<u>2,257</u>	<u>150,268</u>	<u>535,131</u>	<u>4,093</u>	<u>117,764</u>	<u>6,195,796</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313,914	4,281	1,457,209	3,338,705	1,898	152,501	719,796	5,679	183,665	6,177,648
民國106年6月30日餘額	<u>\$ 312,033</u>	<u>5,441</u>	<u>1,426,609</u>	<u>3,260,151</u>	<u>1,231</u>	<u>149,801</u>	<u>749,806</u>	<u>5,554</u>	<u>447,201</u>	<u>6,357,827</u>

合併公司測試部分閒置機器設備之減損，估計其帳面金額與可回收金額之差異，認列相關設備之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107年 4月至6月	106年 4月至6月	107年 1月至6月	106年 1月至6月
減損損失	<u>\$ 2,329</u>	<u>2,646</u>	<u>3,788</u>	<u>5,300</u>

合併公司進行閒置設備之減損評估係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作為可回收金額之計算基礎。

利息資本化金額請詳附註六(十九)。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電腦軟體
成 本：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64,090
本期增加	3,703
設備轉入	652
匯率變動影響數	268
民國107年6月30日餘額	<u>\$ 68,713</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58,934
本期增加	420
設備轉入	596
匯率變動影響數	(336)
民國106年6月30日餘額	<u>\$ 59,614</u>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47,810
本期攤銷	4,675
匯率變動影響數	182
民國107年6月30日餘額	<u>\$ 52,667</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38,937
本期攤銷	3,887
匯率變動影響數	(176)
民國106年6月30日餘額	<u>\$ 42,648</u>
帳面價值：	
民國107年1月1日	<u>\$ 16,280</u>
民國107年6月30日餘額	<u>\$ 16,046</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u>\$ 19,997</u>
民國106年6月30日餘額	<u>\$ 16,966</u>

(八)短期借款

	107.6.30	106.12.31	106.6.30
無擔保銀行借款	<u>\$ 1,504,468</u>	<u>1,195,048</u>	<u>1,696,345</u>
尚未使用額度	<u>\$ 3,316,162</u>	<u>3,861,551</u>	<u>3,175,267</u>
利率區間(%)	<u>1.35~2.83</u>	<u>1.65~2.45</u>	<u>1.29~2.32</u>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7.6.30	106.12.31	106.6.30
擔保銀行借款	\$ 552,484	665,732	835,200
無擔保銀行借款	487,659	902,586	728,763
一年內到期部分	(353,041)	(546,402)	(632,477)
評價利益	-	-	(7)
合 計	<u>\$ 687,102</u>	<u>1,021,916</u>	<u>931,479</u>
尚未使用額度	<u>\$ 879,375</u>	<u>218,964</u>	<u>370,059</u>
利率區間(%)	<u>1.75~6.25</u>	<u>1.50~6.25</u>	<u>1.70~6.25</u>
到期區間	<u>107.8~111.8</u>	<u>107.2~111.8</u>	<u>106.7~111.8</u>

1.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2.借款合同

(1)本公司之子公司Apex Circuit (Thailand)與泰國數家銀行簽訂授信合約，其中對Bangkok Bank及Bank of Ayudhya之主要承諾事項如下：

- A.董事長及其親屬於本公司之持股比例維持一定比率。
- B.負債比率(負債／權益)維持在200%(含)以下。

上述之財務比率以Apex Circuit (Thailand)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止，符合上述承諾之財務比率及規定。

(2)本公司與台灣數家銀行簽訂授信合約，主要承諾事項綜合如下：

- A.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不得低於80%。
- B.負債比率(負債總額／有形淨值)不得高於180%或200%。
- C.有形淨值部分不得低於38億元或40億元。
- D.本公司於泰國子公司Apex Circuit (Thailand)之持股需維持一定比率。

上述之財務比率以合併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和會計師核閱之半年度及季度合併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符合上述承諾之財務比率及規定。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違反借款合同財務約定事項之情事

本公司與台新銀行、遠東銀行、永豐銀行及華泰銀行簽訂授信合約，主要承諾事項綜合如下：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不得低於80%或85%。
- (2)負債比率(負債總額/有形淨值)不得高於180%或200%。
- (3)有形淨值部分不得低於38億元。
- (4)本公司於泰國子公司Apex Circuit (Thailand)之持股需維持一定比率。

上述之財務比率以合併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和會計師核閱之半年度及季度合併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未符合上述負債比率不得高於180%或200%之規定，故合併公司已將其長期借款轉列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負債項下，其餘合約符合財務比率及規定。

(十)應付公司債

	107.6.30		
	第 二 次	第 三 次	合 計
轉公司債總金額	\$ 650,000	600,000	1,250,000
減：發行轉換公司債折價金額	64,350	29,760	94,110
承銷費用	<u>4,027</u>	<u>6,681</u>	<u>10,708</u>
發行時轉換公司債之複利現值	581,623	563,559	1,145,182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數	51,288	1,792	53,080
應付公司債轉換沖轉折價金額	3,331	-	3,331
減：累積已轉換金額	<u>33,400</u>	<u>-</u>	<u>33,400</u>
期末應付公司債餘額	<u>\$ 602,842</u>	<u>565,351</u>	<u>1,168,193</u>

	106.12.31		
	第 二 次	第 三 次	合 計
轉公司債總金額	650,000	-	650,000
減：發行轉換公司債折價金額	64,350	-	64,350
承銷費用	<u>4,027</u>	<u>-</u>	<u>4,027</u>
發行時轉換公司債之複利現值	581,623	-	581,623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數	44,556	-	44,556
應付公司債轉換沖轉折價金額	3,331	-	3,331
減：累積已轉換金額	<u>33,400</u>	<u>-</u>	<u>33,400</u>
期末應付公司債餘額	<u>\$ 596,110</u>	<u>-</u>	<u>596,110</u>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6.6.30		
	第 二 次	第 三 次	合 計
轉公司債總金額	650,000	-	650,000
減：發行轉換公司債折價金額	64,350	-	64,350
承銷費用	4,027	-	4,027
發行時轉換公司債之複利現值	581,623	-	581,623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數	37,900	-	37,900
應付公司債轉換沖轉折價金額	3,331	-	3,331
減：累積已轉換金額	33,400	-	33,400
期末應付公司債餘額	<u>\$ 589,454</u>	<u>-</u>	<u>589,454</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間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十五)。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四月十三日經金管會金管證發字第1070308994號函核准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上限為新臺幣600,000千元，業已於民國一〇七年四月二十六日完成定價，並以民國一〇七年五月七日為發行日，轉換公司債每張面額新臺幣100千元，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發行總張數為6,000張，發行總額為新臺幣600,000千元，發行期間三年，票面利率為0%，轉換價格為每股新臺幣21.5元。

合併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公報第九號之規定將該轉換選擇權與負債分離，並分別認列為權益及負債之相關資訊如下：

	第 三 次
發行時轉換公司債之債券價值	\$ 570,240
發行時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商品(即賣回權及贖回權)	2,220
發行時權益組成要素(即轉換權)	<u>27,540</u>
	<u>\$ 600,000</u>

1. 上述公司債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九)。

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 票面利率：0%。

(2) 發行期間：三年（民國一〇七年五月七日至一一〇年五月七日止）。

(3) 償還方法：除依規定由合併公司提前贖回、由債權人請求賣回或轉換為股票者外，到期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轉換期間：債券人自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一〇七年八月八日)起，至到期日(民國一一〇年五月七日)止，依轉換辦法向合併公司請求將本轉換債權轉為普通股股票。

(5)合併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提前贖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一〇七年八月八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二十八日)止，合併公司普通股在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達30%(含)以上時，或本轉換公司債尚未轉換之債券總金額低於發行總額之10%時，合併公司得寄發債權人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且函請櫃買中心公告，行使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6)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以發行滿二年之日(民國一〇九年五月七日)為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賣回，賣回金額為債券面額之101.0025%(賣回年收益率0.5%)；合併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將其款項以匯款或開立支票方式交付債券持有人。

(7)轉換價格：

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係以一〇七年四月二十六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基準價格，再以基準價格乘以102.8%之轉換溢價率，即為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訂價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依上述方式，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21.50元。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其明細如下：

	107.6.30		
	第 二 次	第 三 次	合 計
本期發行	\$ -	2,220	2,220
本期評價利益	-	(240)	(240)
	<u>\$ -</u>	<u>1,980</u>	<u>1,980</u>

3. 權益組成項目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項下，其明細如下：

	107.6.30		
	第 二 次	第 三 次	合 計
期初餘額	\$ 60,057	-	60,057
加：本期新增	-	27,540	27,540
期末餘額	<u>\$ 60,057</u>	<u>27,540</u>	<u>87,597</u>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6.12.31		
	第二次	第三次	合計
期初餘額(即期末餘額)	\$ 60,057	-	60,057

	106.6.30		
	第二次	第三次	合計
期初餘額(即期末餘額)	\$ 60,057	-	60,057

(十一)融資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應付之融資租賃負債如下：

	107.6.30		
	未來最低 租金給付	利 息	最低租金 給付現值
一年內	\$ 153,624	11,350	142,274
一年至五年	198,951	6,893	192,058
	<u>\$ 352,575</u>	<u>18,243</u>	<u>334,332</u>

	106.12.31		
	未來最低 租金給付	利 息	最低租金 給付現值
一年內	\$ 182,260	14,685	167,575
一年至五年	274,347	11,760	262,587
	<u>\$ 456,607</u>	<u>26,445</u>	<u>430,162</u>

	106.6.30		
	未來最低 租金給付	利 息	最低租金 給付現值
一年內	\$ 207,930	18,365	189,565
一年至五年	343,300	17,763	325,537
	<u>\$ 551,230</u>	<u>36,128</u>	<u>515,102</u>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無新增之應付融資租賃負債；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新增之應付融資租賃負債金額為67,970千元，利率為3.70%，租賃期間結束日為一一〇年五月；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十九)。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以售後租回方式租賃上項機器設備，租賃合約經判斷為融資租賃。其售價與設備帳面價值間之差額(未實現售後租回利益)依租賃期間平均分攤作為折舊費用之減項。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止，未實現售後租回利益分別為45千元、60千元及72千元，並列於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營業租賃

承租人租賃

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的應付租金付款情形如下：

	107.6.30	106.12.31	106.6.30
一年內	\$ 45,930	45,144	34,263
一年至五年	58,927	70,398	56,203
	<u>\$ 104,857</u>	<u>115,542</u>	<u>90,466</u>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數個辦公室及倉庫。租賃期間通常為一至六年，並附有於租期屆滿之續租權。

營業租賃列報於損益之費用如下：

	107年 4月至6月	106年 4月至6月	107年 1月至6月	106年 1月至6月
營業成本	\$ 7,340	6,529	14,236	12,898
營業費用	7,684	6,976	15,223	13,122
	<u>\$ 15,024</u>	<u>13,505</u>	<u>29,459</u>	<u>26,020</u>

辦公室及倉庫的租賃係併同於土地與建物之租賃簽訂。由於土地所有權並未移轉，及合併公司未承擔該建物之剩餘價值，經判定該建物幾乎所有的風險及報酬均由地主承擔。依此，合併公司認定該租賃係營業租賃。

(十三)員工福利

因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後未發生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故合併公司採用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列報為成本及費用之明細如下：

	107年 4月至6月	106年 4月至6月	107年 1月至6月	106年 1月至6月
營業成本	\$ 2,109	754	4,209	1,510
管理費用	1,351	584	2,696	1,170
	<u>\$ 3,460</u>	<u>1,338</u>	<u>6,905</u>	<u>2,680</u>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如下，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107年 4月至6月	106年 4月至6月	107年 1月至6月	106年 1月至6月
管理費用	\$ 180	187	355	373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長期員工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已認列之長期員工福利計畫負債分別為5,275千元、3,899千元及4,683千元。

(十四)所得稅

Apex Circuit (Thailand)之營利事業所得稅依「泰國稅法」課徵，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最高稅率皆為百分之二十。Apex Circuit (Thailand)依泰國投資促進法規定，經泰國工業部投資促進委員會核准，二廠之免稅期間為民國一〇三年五月十二日至民國一〇一一年五月十一日，一廠之免稅期間為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AET台灣分公司及本公司台灣分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課徵，經中華民國總統府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頒布所得稅法修正案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率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由現行17%調高至20%，並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APC之營利事業所得稅依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課徵，稅率最高為百分之二十五。

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7年 4月至6月	106年 4月至6月	107年 1月至6月	106年 1月至6月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2,815	3,886	5,242	18,076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2,086	(1,960)	2,086	(1,960)
所得稅費用	<u>\$ 4,901</u>	<u>1,926</u>	<u>7,328</u>	<u>16,116</u>

本公司及AET依設立國家之法令規定免納所得稅亦毋需申報其營利事業所得稅。

合併公司中Apex Circuit (Thailand)所在地泰國之所得稅申報並不需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惟以前年度之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發給稅款繳納證明至民國一〇六年度。AET之台灣分公司及本公司台灣分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五年度。APC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經稅捐稽徵機關受理納稅申請表至民國一〇六年度。

(十五)資本及其他權益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間資本及其他權益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四)。

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2,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皆為200,000千股。前述額定股本總額係普通股，已發行股份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分別為144,518千股、144,518千股及122,595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第二季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單位：千股

	107年 1月至6月	106年 1月至6月
1月1日期初餘額(即6月30日期末餘額)	<u>144,518</u>	<u>122,595</u>

1. 普通股之發行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發行第二次可轉換公司債申請，轉換之價格分別為35.30元及38.20元，期間內未有轉換情事。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發行第三次可轉換公司債申請，轉換之價格為21.50元，期間內未有轉換情事。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7.6.30	106.12.31	106.6.30
股本溢價	\$ 1,564,799	1,564,799	1,396,579
受領股東贈與	27,067	27,067	27,067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 — 認股權	87,597	60,057	60,057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 面價值差額	333	333	-
	<u>\$ 1,679,796</u>	<u>1,652,256</u>	<u>1,483,703</u>

3. 盈餘分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依本公司章程所定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分配成數，應提撥不高於2%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分配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五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發放每股0.78元之現金股利及每股0.32元之股票股利，分別共計95,624千元及39,230千元。上述一〇五年度分配之盈餘總計134,854千元。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別為0千元及720千元。前述經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實際配發情形與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五日經股東會決議不擬分配一〇六年度盈餘；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均為0千元。前述經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民國一〇六年度估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合計金額720千元，差異金額為720千元，已列入民國一〇七年度損益調整。

前述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案，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每股盈餘

	107年 4月至6月	106年 4月至6月	107年 1月至6月	106年 1月至6月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143,426	4,147	244,926	67,948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44,518	126,518	144,518	126,518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0.99	0.03	1.69	0.54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143,426	4,147	244,926	67,948
具稀釋效果之其他費用	4,927	-	8,284	6,582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本 期淨利	\$ 148,353	4,147	253,210	74,530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44,518	126,518	144,518	126,51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 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36,072	-	26,770	16,141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 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80,590	126,518	171,288	142,659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 台幣元)	\$ 0.82	0.03	1.48	0.52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轉換公司債因具反稀釋作用，故未納入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

(十七)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主要地區市場：	107年 4月至6月	107年 1月至6月
泰 國	\$ 588,649	1,193,736
新 加 坡	369,165	749,346
薩 摩 亞	434,776	688,403
其他國家	1,025,138	2,204,732
	\$ 2,417,728	4,836,217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7年 4月至6月	107年 1月至6月
主要產品/服務線：		
雙層印刷電路版銷售	\$ 512,658	957,327
多層印刷電路版銷售	1,918,965	3,886,734
其 他	4,409	12,525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18,304)	(20,369)
	<u>\$ 2,417,728</u>	<u>4,836,217</u>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收入金額請詳附註六(十八)。

2.合約餘額

	107.6.30	107.1.1
應收帳款	\$ 3,012,794	3,079,896
減：備抵損失	(918)	(1,790)
合 計	<u>\$ 3,011,876</u>	<u>3,078,106</u>

(十八)收 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收入明細如下：

	106年 4月至6月	106年 1月至6月
商品銷售	\$ 2,413,801	4,758,93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7,530)	(10,911)
其他營業收入	5,454	10,645
	<u>\$ 2,411,725</u>	<u>4,758,664</u>

(十九)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7年 4月至6月	106年 4月至6月	107年 1月至6月	106年 1月至6月
利息收入	\$ 1,555	171	1,605	181
客戶取消訂單之收入	8,320	2,390	17,555	8,759
其 他	2,810	1,128	5,994	1,901
	<u>\$ 12,685</u>	<u>3,689</u>	<u>25,154</u>	<u>10,841</u>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7年 4月至6月	106年 4月至6月	107年 1月至6月	106年 1月至6月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 760	(148)	578	(1,657)
外幣兌換損益淨額	20,834	10,862	61,569	83,135
金融資產/負債評價損失淨額	3,317	3,717	30	(20,607)
減損損失	(2,329)	(2,646)	(3,788)	(5,300)
	<u>\$ 22,582</u>	<u>11,785</u>	<u>58,389</u>	<u>55,571</u>

3.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7年 4月至6月	106年 4月至6月	107年 1月至6月	106年 1月至6月
銀行借款利息支出	\$ 21,856	24,176	45,281	49,605
減：利息資本化	(577)	(651)	(909)	(1,038)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5,167	3,300	8,524	6,582
	<u>\$ 26,446</u>	<u>26,825</u>	<u>52,896</u>	<u>55,149</u>

(二十)金融工具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金融工具之種類、公允價值及因金融工具而暴露於信用風險及利率之市場風險之情形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八)。

1.信用風險

(1)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合併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這些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信用風險分別顯著其中主要三大客戶之期末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1,390,817千元、1,203,180千元及1,171,473千元，佔期末應收帳款淨額比率分別約為46%、35%及42%。

(2)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其他應收款明細請詳附註六(四)。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之影響。

	帳面 金額	合約現 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超過2年
107年6月30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含評價損益)	\$ 552,484	587,848	282,818	218,610	86,420
無擔保銀行借款	1,992,127	2,017,398	1,613,083	404,315	-
融資租賃負債	334,332	352,575	153,624	129,299	69,652
應付公司債(含賣回權)	1,168,193	1,168,193	-	602,842	565,351
應付帳款(含應付設備款)	2,597,797	2,597,797	2,597,797	-	-
其他應付款	282,460	282,460	282,460	-	-
長期應付款	8,564	8,564	-	8,564	-
	<u>\$ 6,935,957</u>	<u>7,014,835</u>	<u>4,929,782</u>	<u>1,363,630</u>	<u>721,423</u>
106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含評價損益)	\$ 665,732	711,746	339,631	228,196	143,919
無擔保銀行借款	2,097,634	2,136,980	1,457,174	615,184	64,622
融資租賃負債	430,162	456,607	182,260	152,633	121,714
應付公司債(含賣回權)	596,110	596,110	-	596,110	-
應付帳款(含應付設備款)	2,479,339	2,479,339	2,479,339	-	-
其他應付款	318,694	318,694	318,694	-	-
長期應付款	64,575	64,575	-	64,457	118
衍生金融負債					
其他遠期外匯合約：					
流出	172	172	172	-	-
	<u>\$ 6,652,418</u>	<u>6,764,223</u>	<u>4,777,270</u>	<u>1,656,580</u>	<u>330,373</u>
106年6月30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含評價損益)	\$ 728,756	782,507	385,502	214,584	182,421
無擔保銀行借款	2,531,545	2,562,057	1,995,386	563,537	3,134
融資租賃負債	515,102	551,230	207,930	149,583	193,717
應付公司債(含賣回權)	589,454	616,600	-	-	616,600
應付帳款(含應付設備款)	2,824,640	2,824,640	2,824,640	-	-
應付股利	95,624	95,624	95,624	-	-
其他應付款	315,769	315,769	315,769	-	-
長期應付款	135,071	135,071	-	135,071	-
衍生金融負債					
其他遠期外匯合約：					
流出	11,724	11,724	11,724	-	-
	<u>\$ 7,747,685</u>	<u>7,895,222</u>	<u>5,836,575</u>	<u>1,062,775</u>	<u>995,872</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6.30			106.12.31			106.6.30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91,118	30.38	2,768,538	88,261	29.76	2,626,961	77,581	30.29	2,349,821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79,898	30.64	2,448,252	114,351	30.03	3,434,003	140,190	30.57	4,285,617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升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及增加約16,000千元及97,000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外幣兌換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20,834千元、10,862千元、61,569千元及83,135千元。

4. 公允價值資訊

(1)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帳面金額	107.6.30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36,702	-	-	-	-
應收帳款	3,011,876	-	-	-	-
其他應收款	34,624	-	-	-	-
存出保證金	8,062	-	-	-	-
合計	\$ 3,691,264	-	-	-	-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7.6.30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2,544,611	-	-	-	-
應付帳款	2,366,414	-	-	-	-
其他應付款	282,460	-	-	-	-
應付設備款	231,383	-	-	-	-
融資租賃負債	334,332	-	-	-	-
應付公司債	1,168,193	-	-	-	-
長期應付款	8,564	-	-	-	-
合 計	<u>\$ 6,935,957</u>	<u>-</u>	<u>-</u>	<u>-</u>	<u>-</u>
		106.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資產－流動放款及應收款	\$ 378	-	378	-	378
現金及約當現金	247,564	-	-	-	-
應收帳款	3,078,106	-	-	-	-
其他應收款	66,075	-	-	-	-
受限制銀行存款	20,894	-	-	-	-
存出保證金	8,256	-	-	-	-
小 計	3,420,895	-	-	-	-
合 計	<u>\$ 3,421,273</u>	<u>-</u>	<u>378</u>	<u>-</u>	<u>378</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流動	\$ 172	-	172	-	17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2,763,366	-	-	-	-
應付帳款	2,186,430	-	-	-	-
其他應付款	318,694	-	-	-	-
應付設備款	292,909	-	-	-	-
融資租賃負債	430,162	-	-	-	-
應付公司債	596,110	-	-	-	-
長期應付款	64,575	-	-	-	-
小 計	6,652,246	-	-	-	-
合 計	<u>\$ 6,652,418</u>	<u>-</u>	<u>172</u>	<u>-</u>	<u>172</u>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6.6.30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資產—流動	\$ 17	-	17	-	17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291,380	-	-	-	-
應收帳款	2,821,514	-	-	-	-
其他應收款	468,208	-	-	-	-
存出保證金	8,094	-	-	-	-
小 計	3,589,196	-	-	-	-
合 計	\$ 3,589,213	-	17	-	1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流動	\$ 11,724	-	11,724	-	11,72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 融負債					
銀行借款	3,260,301	-	-	-	-
應付股利	95,624	-	-	-	-
應付帳款	2,411,956	-	-	-	-
其他應付款	315,769	-	-	-	-
應付設備款	412,684	-	-	-	-
融資租賃負債	515,102	-	-	-	-
應付公司債	589,454	-	-	-	-
長期應付款	135,071	-	-	-	-
小 計	7,735,961	-	-	-	-
合 計	\$ 7,747,685	-	11,724	-	11,724

(2)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A.非衍生金融工具

(A)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或不會因時間性差異而改變其未來現金之請求權或支付數，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付)款(含關係人)、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及應付設備款等。

(B)應付公司債以評價方式估計公平價值，惟該公司債價值不代表未來現金流出數。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C)長期借款、應付租賃款及長期應付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其公平價值。長期借款之折現率則以合併公司所獲得類似條件之長期借款及應付租賃款利率為準。惟因長期借款大多以浮動利率計息，故係以其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應付租賃款則以合約當時簽訂之固定利率折現。長期應付款係以加權平均資本成本(即WACC)折現，惟帳面價值與其折現值無重大差異，故係以其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B.衍生金融工具

主要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評價，例如折現法。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交易銀行之遠期匯率評價，應付公司債之選擇權、贖回權及賣回權係依外部專家評價報告估計公平價值。

(廿一)財務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九)所揭露者無重大變動。

(廿二)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目標、政策及程序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一致；另作為資本管理之項目之彙總量化資料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亦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

(廿三)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為以融資租賃方式取得機器設備及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請詳附註六(十)、(十一)及(十五)。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u>107.1.1</u>	<u>現金流量</u>	<u>非現金之變動</u>			<u>公允價值</u> <u>變動</u>	<u>107.6.30</u>
			<u>收</u>	<u>購</u>	<u>匯率變動</u>		
長期借款	\$ 1,568,318	(533,754)	-	-	5,579	-	1,040,143
短期借款	1,195,048	309,420	-	-	-	-	1,504,468
租賃負債	<u>430,162</u>	<u>(99,163)</u>	-	-	<u>3,333</u>	-	<u>334,332</u>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3,193,528</u>	<u>(323,497)</u>	<u>-</u>	<u>-</u>	<u>8,912</u>	<u>-</u>	<u>2,878,943</u>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二)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Shye Feng Co., Ltd.	本公司董事長係該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親屬(註)
Shye Feng Enterprise (Thailand) Co., Ltd.	本公司董事長係該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親屬

(註)自民國一〇六年起本公司董事長對該關係人已無重大影響力，故已非為關係人。

(三)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應付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6.30	106.12.31	106.6.30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 <u>64</u>	<u>64</u>	<u>63</u>

2. 背書保證

其他關係人以信用擔保方式提供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向銀行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之擔保。

3. 租賃

合併公司公司向其他關係人承租辦公室之租金支出明細如下：

	107年 4月至6月	106年 4月至6月	107年 1月至6月	106年 1月至6月
其他關係人	\$ <u>196</u>	<u>185</u>	<u>391</u>	<u>371</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承租之租賃條件與一般租賃條件無顯著不同。

(四)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107年 4月至6月	106年 4月至6月	107年 1月至6月	106年 1月至6月
短期員工福利	\$ 8,474	6,473	14,574	12,389
退職後福利	243	199	833	398
其他長期福利	1	-	1	1
	\$ <u>8,718</u>	<u>6,672</u>	<u>15,408</u>	<u>12,788</u>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7.6.30	106.12.31	106.6.3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	長期借款	\$ -	20,894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長、短期借款	219,324	218,227	213,554
房屋及建築	長、短期借款	1,220,319	1,241,361	1,255,253
機器設備	長、短期借款、 資本租賃及 電力保證	1,879,053	1,801,274	1,920,223
辦公設備	長、短期借款	28,399	29,100	29,303
		<u>\$ 3,347,095</u>	<u>3,310,856</u>	<u>3,418,333</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7.6.30	106.12.31	106.6.3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8,265	58,675	63,971
其他長期合約	67,864	88,748	93,197
合 計	<u>\$ 106,129</u>	<u>147,423</u>	<u>157,168</u>

(二)合併公司已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

	107.6.30	106.12.31	106.6.30
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	<u>\$ 65,477</u>	<u>123,940</u>	<u>101,152</u>

(三)由銀行替合併公司提供之保證額度：

	107.6.30	106.12.31	106.6.30
電力保證額度	\$ 71,257	70,901	64,026
購料保證額度	11,064	18,966	-
合 計	<u>\$ 82,321</u>	<u>89,867</u>	<u>64,026</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7年4月至6月			106年4月至6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98,865	49,462	348,327	296,649	45,936	342,585
勞健保費用	-	294	294	-	304	304
退休金費用	2,109	1,531	3,640	754	771	1,525
董事酬金	-	180	180	-	180	18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4,091	12,035	46,126	31,262	19,969	51,231
折舊費用	157,748	8,339	166,087	142,066	7,596	149,662
折耗費用	-	-	-	-	-	-
攤銷費用	802	1,605	2,407	672	1,279	1,951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7年1月至6月			106年1月至6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601,894	98,148	700,042	559,648	90,616	650,264
勞健保費用	-	590	590	-	626	626
退休金費用	4,209	3,051	7,260	1,510	1,543	3,053
董事酬金	-	(360)	(360)	-	360	36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68,157	28,190	96,347	60,941	39,556	100,497
折舊費用	315,659	16,575	332,234	282,171	14,964	297,135
折耗費用	-	-	-	-	-	-
攤銷費用	1,601	3,074	4,675	1,345	2,542	3,887

註：上述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折舊費用已扣除未實現售後租回利益攤銷分別7千元、7千元、15千元及14千元。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無。

2.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本期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1	本公司	Apex Circuit (Thailand)	(註一)	14,038,371 (註二)	5,004,337	4,903,067	2,857,371	-	104.78 %	14,038,371 (註三)	Y	N	N

註一：本公司與Apex Circuit (Thailand)之關係：係本公司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註二：若經董事會核准，本公司對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不少於百分之九十之子公司，其背書保證額度，得不受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之限制，惟其額度仍以百分之三百為限。

註三：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三百為限。

註四：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Apex Circuit (Thailand)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十或被保證對象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三十孰低者為限。

註五：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Apex Circuit (Thailand)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詳附註六(二)及(九)。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2	Approach Excellence Trading Co., Ltd.	Apex Circuit (Thailand) Co., Ltd.	3	銷貨收入	58,459	無可供比較對象	1.20 %
2	Approach Excellence Trading Co., Ltd.	Apex Circuit (Thailand) Co., Ltd.	3	應收帳款	33,307	無可供比較對象	0.28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上列有關合併個體間之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投資公司 名 稱	被投資公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一)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一及二)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註 一及二)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Apex Circuit (Thailand) Co., Ltd.	泰國	印刷電路板 生產及銷售	3,311,762	3,311,762	143,194	99.58 %	5,747,749	261,586	260,488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Approach Excellence Trading Ltd.	英屬維京 群島	供應鏈整合	10,000	10,000	1,000	100.00 %	8,172	1,392	1,629	

註一：依據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以權益法評價計列。

註二：期末長期投資及本期投資損益，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 收 資本額	投 資 方 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註四)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註四)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二)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及三)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註二及三)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註四)	收回 (註四)						
Apex Electronics (Shen Zhen) Co., Ltd	印刷電路板 進出口	24,003 (RMB5,000)	(二)	-	-	-	-	(25) (RMB(5))	99.58 %	(25) (RMB(5))	1,335 (RMB287)	-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二)對外投資泰國「Apex Circuit (Thailand) Co., Ltd.」，再投資大陸公司。

(三)其他方式。

註二：依據被投資公司經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以權益法評價計列。

註三：期末長期投資及本期投資損益，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四：本公司非台灣公司，故無該當金額。

註五：以上實收資本額係以歷史匯率計算，期末持有帳面價值係以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之匯率計算(期末匯率RMB：NTD=1：4.6538)，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及本期認列損益係以平均匯率計算(RMB：NTD=1：4.6429)。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不適用。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十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7年4月至6月			
	泰 國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417,728	-	-	2,417,728
部門間收入	-	23,710	(23,710)	-
收入總計	\$ 2,417,728	23,710	(23,710)	2,417,728
應報導部門損益	\$ 162,057	(12,927)	(142)	148,988

泰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6年4月至6月				
	泰 國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411,423	302	-	2,411,725
部門間收入	(3)	48,712	(48,709)	-
收入總計	<u>\$ 2,411,420</u>	<u>49,014</u>	<u>(48,709)</u>	<u>2,411,725</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24,293</u>	<u>(17,911)</u>	<u>(224)</u>	<u>6,158</u>

107年1月至6月				
	泰 國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4,836,217	-	-	4,836,217
部門間收入	-	58,459	(58,459)	-
收入總計	<u>\$ 4,836,217</u>	<u>58,459</u>	<u>(58,459)</u>	<u>4,836,217</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268,919</u>	<u>(15,803)</u>	<u>237</u>	<u>253,353</u>

106年1月至6月				
	泰 國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4,756,072	2,592	-	4,758,664
部門間收入	2,430	82,346	(84,776)	-
收入總計	<u>\$ 4,758,502</u>	<u>84,938</u>	<u>(84,776)</u>	<u>4,758,664</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94,169</u>	<u>(10,483)</u>	<u>697</u>	<u>84,383</u>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應報導部門損益分別應調整部門間淨利(142)千元、(224)千元、237千元及697千元。